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機關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
342號

聯絡人：薛博孺

聯絡電話：02-87712956

電子郵件：poru113504@cpami.gov.tw

傳真：02-27772358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營署綜字第11110144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111年1月10日召開「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21次會議紀錄1份，請依結論事項辦理，不另行文，請查照。

說明：依本署111年1月4日營署綜字第1101262745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國防部、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濟部水利署、文化部、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澎湖縣政府、內政部地政司、本署城鄉發展分署、都市計畫組、國家公園組

副本：本署秘書室、綜合計畫組(1科)

「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 21 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署 105 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組長秉勳

肆、出席人員：（簽到表如後附）

紀錄：薛博孺

伍、前（歷）次會議決定（議）辦理情形

決定：

一、洽悉。

二、附帶決定：

（一）有關歷年土地利用監測作業執行情形（第 18 次會議討論事項第 2 案）：

1. 就海岸線、海域區違規案件納入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及無法轉入變異點處理機制部分，經本部地政司納入本（111）年系統增修功能，該辦理方式同意確認。

2. 就本部地政司、本署都市計畫組及國家公園組針對違規查處作業之追蹤管理機制部分：

（1）尊重各該主管機關就違規查處案件之追蹤管理機制，並請本部地政司檢視現行督導措施後納入精進作為，並請提供書面資料納入本次會議紀錄，以供後續查考。

（2）後續監測變異點之違規查處情形，請作業單位定期公開，必要時，並請彙整各單位處理情形後提會報告。

(二)有關特定地區申請整體或個別變更為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計畫案件辦理進度(第20次會議討論事項第2案):

- 1.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持續推動辦理,督促廠商積極辦理合法化作業。
- 2.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提供書面資料,說明辦理期程總目標及階段性目標,納入會議紀錄,以供後續查考。

(三)有關河川區檢討變更作業處理機制及配套措施(第20次會議討論事項第3案):

- 1.就辦理時程,前經本署110年7月13日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18次會議討論獲致結論:「請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於110年12月底前完成轄區內河川區檢討變更作業。」在案。
- 2.考量各縣市政府反映未及於前開期限完成河川區檢討變更作業,為有效訂定後續追蹤管理進度,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填復河川區檢討變更案件辦理情形及預訂完成期程(詳如附件5),並請業務單位彙整後提報下次協調會報。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非都市土地一定規模以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及遊憩用地檢討變更作業—國防部權管部分

結論：

- 一、有關國防設施檢討變更範圍之研議處理情形,請業務單位參考國防部所提建議再予彙整分類原則,並將土地清

冊函送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檢討變更特定專用區相關作業。

二、有關作業須知修訂，請業務單位提供修正內容草案供本部地政司辦理後續相關法制作業。

第二案：國土利用現況調查結果分析及因應作為—文化設施

結論：

一、請業務單位參考文化部及本署國家公園組建議酌予修正本案處理方式，並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相關機關後續配合辦理文化設施清查作業。

二、本次會議資料第 19 頁第三點文字修正為「（三）督導辦理：請本部地政司協助督導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前開清查及『輔導合法相關作業』。」

第三案：歷年國土利用監測作業執行情形

結論：

一、有關變異點通報查報執行情形，請列入爾後會議固定議題，定期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報告辦理情形及改善精進作為；另請作業單位進行案件統計，分析案件數量變化趨勢，後續針對違規情形惡化或遲無改善跡象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請各該市（縣）政府至會上說明理由並提出積極執法作為。

二、有關本部 111 年度將以國土永續發展基金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土地使用違規查處作業 1 節，請歷年（91 年~110 年）違規未辦結變異點數總計超過 100 點之

直轄市、縣（市）政府務必提出申請（包含彰化縣、嘉義縣、雲林縣、臺南市、南投縣、臺中市、苗栗縣、高雄市、屏東縣、桃園市、宜蘭縣政府），未超過 100 點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得評估業務需求提出申請。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5 時 15 分

附件 1、前（歷）次會議決定（議）辦理情形

壹·第 18 次會議第 2 案：歷年土地利用監測作業執行情形

◎本部地政司（書面意見）

- （一）有關海岸線、海域區範圍內無地籍資料之疑似變異點位匯入本部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以下簡稱圖資系統）追蹤查處情形，及改採 Web Service 即時介接系統資料等，因涉及系統新增功能，業已提報今年度系統維運需求，由維護廠商配合增修相關功能中；於增修完成前，請城鄉分署協助提供海域區疑似違規使用點位清冊，本司將函請管轄地方政府儘速依規妥處，並持續追蹤列管。
- （二）另海域區土地以外之未登錄土地，因無地籍資料，亦未劃定使用分區及編定使用地類別，應無違反區域計畫法有關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之適用（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4 條至第 6 條規定參照），惟是否違反其他法令之規定，應由各主管機關認定並處理；是有關海域區以外之變異點資料經圖資系統判別查無地籍資料或無法判別屬非都市土地致無法匯入者，建議仍由地方政府相關主管機關（單位）依權責分工逕自國土利用監測系統填報後續辦理情形。
- （三）又本司已持續將各地方政府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查處作業及追蹤列管等事項納入年度對地政業務辦理督導考評之項目，經評定成績優良者，於地政節慶祝活動中公開表揚，承辦人員並由各地方政府依地政業務執行績效督導獎勵要點規定予

以獎勵。

◎本署城鄉發展分署

有關國土監測變異點相關系統建置及地籍資料轉接、介接處理方式，業於 110 年 8 月 17 日納入委辦案工作會議討論，依該次會議結論納入 111 年度系統開發增修內容進行處理；而就都市計畫組及國家公園組之建置需求，尊重相關單位意見，維持原方案處理，後續將積極配合辦理違規查處填報相關事宜。

◎本署都市計畫組

針對國土監測系統變異點涉及都市土地之案件，本組現行處理方式係以每 2 個月請各縣市政府回報案件辦理情形，經檢視若為違規案件將進行違規查處，並追蹤列管；若非屬違規案件則得予解除列管。

◎本署國家公園組（書面意見）

（一）內政部交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掌理劃定區內國家公園法所定事項，且執行國家公園區域內違反國家公園法事項之處理，秉持經由跨域治理、夥伴關係概念，會同各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共同維護國家公園之資源保育及土地使用管制事項。

（二）針對國家公園內取締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之方式、頻率（例行稽查、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所屬大隊負責查違國家公園法違規（法）案件）說明：

1. 由各國家公園管理處轄管管理站巡查人員，定期排定巡查路線，進行轄區內例行稽查，查報結果如為合法，則結案，如為違規情形，則視違規樣態及權責，移請相關機關（如縣市政府）查處或依國家公園

法裁處。

2. 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各大隊除每月執行巡邏勤務或執行守望勤務巡查外，亦配合國家公園管理處執行取締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需求，至土地違規現場支援，以維護現場秩序及人員安全，並於後續於重大區域加強巡邏稽查。

(三) 按月統計並每季及每年公開於營建署網站之主動公開資訊（營建統計資訊—營建統計通報及統計年報），即包括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之總數、行為類別填入各類別（如濫墾或變更使用、違建…等 11 項）。

貳· 第 20 次會議第 2 案：特定地區申請整體或個別變更為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計畫案件辦理進度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本部每月針對特定地區案件辦理進度進行追蹤管控，涉及本討論事項案件之最新辦理進度為：總案件數共 54 件，其中已完成變更編定者計 33 件、辦理中案件計 16 件、未申請案件計 5 件。前開辦理中案件中其中有 8 件經前次（第 20 次）協調會報相關縣市政府說明屬「已繳交回饋金或待繳交回饋金階段」。

本部將持續更新各案件辦理進度，並針對尚未完成變更編定案件簽報進度管控會議通知予各單位，俾利持續進行督導作業。

參· 第 20 次會議第 3 案：河川區檢討變更作業處理機制及配套措施

◎經濟部水利署（書面意見）

- （一）結論二(三)有關縣市管河川比照納入土地參考資訊檔作業部分，本署已於 111 年 1 月 6 日經水地字第 11053456520 號函請各縣市政府加強府內橫向聯繫，並請依貴部土地參考資訊作業要點本權責參酌辦理；另結論二(一)提供電子檔部分，同函併請本署各河川局配合提供相關資料。
- （二）結論二(二)給予地方水利主管單位相關協助部分，
 - (一)河川區域與排水設施範圍劃設，自 109 年度起已納入水利建造物督導項目。(二)本署每年均有開設河川測量實務班，授課內容包含理論、實務至測量儀器操作，亦有開放縣市政府可以報名參加。(三)本署河川區域劃設要點與勘測作業須知、新版數值化圖籍格式與範本均有函送各縣市政府。
- （三）結論二(四)就河川區劃定或檢討變更原則是否調整必要部分，本署業於 111 年 1 月 6 日經水地字第 11053456521 號函復貴署，有關河川區劃定或檢討變更原則，目前仍依「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規定辦理，尚無調整必要。

◎新北市政府

本府自前次會報後再次套疊河川區域範圍等相關圖籍資料，重新檢視尚未辦理完成河川區範圍調整部分。經檢視目前尚有 6 案需調整，其中 2 案已提會審查通過，

其餘 4 案刻正辦理河川區製圖作業，尚須請河川主管機關協助檢視繪製劃設範圍，俾利於後續提會審查，預計於 111 年上半年完成。

◎桃園市政府

今年度辦理河川區分區調整作業之標的及進度說明如下：

- (一) 大漢溪：本局於 110 年 7 月 23 日轉請本市大溪地政事務所函報相關圖冊，該所業於 110 年 11 月 4 日及 110 年 12 月 1 日將河川區分區調整圖冊(草案)全數報送至府，目前刻正進行檢視中，俟無疑義後將接續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作業。
- (二) 坑子溪：本局於 110 年 5 月 28 日函請本市蘆竹地政事務所函報相關圖冊，該所於 110 年 9 月 13 日函請市府水務局釐清劃入河川區域部分地段號及面積疑義，市府水務局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函復刻正辦理「桃園市坑子溪河川區域檢討變更勘測計畫」，預計 111 年底完成河川區域線變更公告。案俟完成河川區域線變更公告後再函請該所編製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相關圖冊。

◎臺中市政府

本府中央管河川之河川區檢討變更作業，就公有土地部分業於 110 年提報大會審議完竣，近期簽報核定後續辦分區變更異動作業；就私有土地部分，整筆劃入之土地預定於上半年完成，部分劃入之土地則因大量涉及圖籍套繪作業，預計於下半年完成。至縣市管河川部分，目前仍與水利主管機關釐清相關圖籍範圍。

◎臺南市政府（書面意見）

本市刻就是否即行辦理河川區調整簽報府層長官決定，理由主要有三，其一，臺南市曾於民國 80 年代配合河川區域範圍圖公告辦理河川區變更，除因圖籍比例尺及圖紙差異套疊精度問題引發爭議，且即逕行變更引發土地價值減損疑慮有強烈抗爭情事，故針對調整河川區較為慎重，其二、依第 20 次會議決議，河川區調整應辦理公展及說明會，且請水利署先行就河川區範圍土地，均應納入建置土地參考資訊檔，故考量地政機關自行套圖調整容易產生偏差疏漏，本市擬俟水利署於土地參考資訊檔註記完成後，再配合註記檔輔助圖資確認調整範圍後再行辦理，其三、因前次決議為確保民眾權益，仍須辦理公展及說明會，此項程序明顯與國土計畫分區劃設公展期程幾近重疊，本市考量河川區範圍與國保一之範圍幾乎重疊，短時間內通知民眾土地 2 次異動變更，在民眾對國土計畫亦不甚了解的情形下，是否過於擾民，且若因圖籍套疊誤差導致兩者範圍不一，亦有可能衍生更多爭議，考量內政部目前已建置土地參考檔查詢系統，並開放民眾可自由查詢土地參考檔資訊，如水利署依決議完成參考檔註記，已可讓各界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也可確保民眾知得權益，加上今年底是大選年度，為求慎重，避免單純行政作為淪為選舉議題，本市將依府層裁示辦理。

◎高雄市政府（書面意見）

本市河川區檢討變更案目前已清查 2800 餘筆面積約 1070 公頃，後續將製作清冊公展及辦理相關流程，預計於今年底完成相關檢討變更作業。

◎南投縣政府（書面意見）

本縣估計約有 1600 公頃須辦理檢討變更作業，目前有 180 公頃刻正辦理分區調整之公告，各地政事務所亦積極趕辦中，預計今年年底前可陸續完成 106 年以後經河川管理機關公告之河段。至於 105 年之前公告河川區域之案件因圖籍資料誤差較大，且河川區域每隔數年即辦理檢討調整，擬於各該河段下次檢討變更時一併辦理。

附件 2、非都市土地一定規模以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及遊憩用地檢討變更作業—國防部權管部分

◎國防部

- (一)第 1 類與第 3 類區分條件似有重疊，建議略作修正：
第 1 類屬具有城鄉發展性質、面積規模達 2 公頃以上且不考慮毗鄰既有特定專用區及形狀方整條件，第 3 類屬具有城鄉發展性質且面積規模達 2 公頃，惟不考慮毗鄰、形狀方整條件，尚與第 1 類條件重疊，建議第 1 類比照第 2 類區分方式，視第 3 類為第 1 類例外情形，將第 1 類條件修正為「均須符合」，第 3 類則調整為第「1-2」類，俾利後續實務執行較為明確。
- (二)第 2-1 類之形狀方整條件，建議更改為「不符合」該類條件，與第 2-2 類之條件作區隔辨識，不影響檢討結果。

◎本部地政司

請貴署彙整並提供作業須知修正內容草案條文函送至本司，本司將儘速啟動作業須知條文修正作業。

◎本署綜合計畫組

本案係依循全國國土計畫之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一劃設原則指導，考量部分地區係群聚之「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且具城鄉發展性質，爰擬於區域計畫與國土計畫過渡階段先行檢討變更為特定專用區，俾利銜接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有別於本部 110 年 8 月 10 日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18 次會議決議「就聚集甲種及丙種建築用地，國土功能分區應依通案性劃設條件劃設為適當國土

功能分區分類，或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三」之處理方式。

附件 3、國土利用現況調查結果分析及因應作為—文化設施

◎文化部

- (一) 有關研議處理機制第一項「函請直轄市、縣（市）文化主管機關確認土地利用方式以及提出建議處理方式」部分（議程資料第 19 頁），因國定古蹟、重要聚落建築群、重要文化景觀、國定考古遺址主管機關為文化部，建議貴署增列中央文化主管機關（文化部）。
- (二) 有關研議處理機制第二項「就未符合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並交由各該文化主管機關提出建議處理方式」（議程資料第 19 頁）舉例之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係由臺南市政府農業處管理，非屬文化主管機關所轄之文化設施，爰建議調整為「交由各該主管機關提出建議處理方式」。

◎臺中市政府

就建議處理方式（三）督導辦理部分，因現行文化設施大部分係屬公家機關轄管，就清查後是否仍需進行違規裁罰等作業，請貴署再予評估。

◎本署國家公園組（書面意見）

既經業務主辦單位說明本次國土利用現況調查分析—文化設施案之套疊分析統計結果計 1403.78 公頃，業已包括：國家公園區內之文化設施，本組無其他意見。

◎本署綜合計畫組

- (一) 文化設施土地清冊將併同提供填表格式及說明，請相關主管機關協助就貴管範疇檢視該設施之土地資料，爰就本次提報案例—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轄

管單位疑義將於設施清查階段得予處理，並於後續提供本部國土測繪中心作為調查紀錄之基礎。

- (二) 本案著重於土地使用現況之清查及違規導正，業務單位將就議程文字酌予修正。
- (三) 就國家公園範圍內之文化設施業已納入本次議程資料表 2-2 各直轄市、縣（市）文化設施所在使用地交叉表，惟現歸納於暫未編定、都市或未登記等類別，後續若有需進一步了解，業務單位將再予協助提供國家公園內之設施面積統計資料。

附件 4、歷年國土利用監測作業執行情形

◎彰化縣政府

本府今年因針對斷水、斷電及北部土石廢置處理案件進行處理而影響變異點案件辦理成效。有關未回報案件（議程資料表 3-2）統計至 110 年 4 月止共計 371 件，其中 217 件之相關單位已回報，剩餘 154 件將於會後再次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另就未結案案件（議程資料表 3-3），本縣平均每月 100 件，一年約有 1,200 件，而斷水、斷電案件去年約 120 件、土石違規案件近 200 件，以及前期案件累計約有 200~300 件，考量本府執行力度尚有不足，以致違規案件仍持續增加中，爰本府今年度（111 年）將針對變異點案件積極辦理。

◎雲林縣政府（書面意見）

關於歷年違規變異點尚未辦結案件，本府及公所因人員異動，以致新承辦人員無權限修改，而有已處理完畢且無法結案之情形。本府城鄉發展處另已發文至公所及相關單位儘速辦理。

◎臺南市政府（書面意見）

有關國土監測未辦結變異點逾 600 件事，台南市確實需要加強努力，主要係因去年員額出缺至今仍無法補實，導致人力有不足情形，有關討論補助款項申請，本市將配合申請，想請教該費用係屬補助 1 個年度，或是配合變異點監測，規劃為每年持續性補助？且該款項可否用於聘僱約用人力？

◎嘉義縣政府（書面意見）

（一）有關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變異點)未回

報案件，本縣計有 85 件，經查該 85 件均係【都市土地】，爰建請鈞署修正查報系統統計軟體，可將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案件分開計算。

(二) 有關未辦結案件，本縣變異點於 110 年 4 月~10 月激增 906 件，其中查報違規案件 574 件，查於上開統計期間本縣地政處地用科人員編制僅 5 人，除辦理變異點違規裁罰案件外，尚有國土計畫、用地變更、補辦/更正編定、河川區檢討變更、公地撥用...等業務，人力作業量能實為短缺匱乏，每位同仁已各盡所能積極辦理。

◎屏東縣政府

針對本縣過去累計較多變異點案件之積極處理方式係由本府先行清查過去案件尚未辦結之原因，並於公所進行查報，後續府內逐一管控處理並核對是否與查報系統內容吻合，再交由相關主管單位進行違規查報動作。

◎臺中市政府

有關查報作業之補助，除人事、廣告及電腦設備費用不予納入以外，請業務單位再予補充說明設備費用含括之項目。

◎南投縣政府（書面意見）

本縣變異點未回報之案件多數位於信義鄉境內、屬臺大實驗林範圍，查報人員難以到達，實地勘查確有困難之處。這部分查報職責雖然在公所，也須請臺大管理單位提供行政協助，才能順利完成查報業務。未來仍請公所持續與臺大林管處方面緊密聯繫，以順利完成查報作業。

◎本署綜合計畫組

有關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土地使用違規查處作業 1 節，本部規劃將以國土永續發展基金持續編列預算進行補助；另有關補助項目，除不含購置固定資產設備、增聘員額或加班費及廣告宣傳費外，其他辦理土地使用違規查處、勞務承攬等相關作業費用得以納入。

附件 5、河川區檢討變更案件辦理情形填復表

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於 1/28(五)前填列雲端表格

承辦人	000	電話	-----	郵件	-----						
縣市	河川名稱	中央/ 縣市管	檢討變更		劃入		劃出		預定辦理時間	實際辦理進度	備註
			總面積 (公頃)	總地籍 筆數	面積 (公頃)	地籍 筆數	面積 (公頃)	地籍 筆數			
(範例)	大漢溪	中央管	15.43	10	12.34	7	3.09	3	1. 法定書件：110.12.31 前 2. 公展：111.03.01 前 3. 專案小組審議： 111.05.15 前 4. 核定：111.06.30 前	1. 法定書件：110.12.01 2. 公展： 3. 專案小組審議： 4. 核定：	本府刻正進行檢視中， 俟無疑義後將接續辦理 公開展覽及說明會作 業。

內政部營建署「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

第 21 次會議簽到表

時 間：111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本署 105 會議室

主持人：林組長秉勳

林秉勳

紀錄：薛博孺

出席人員	簽到處
國防部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經濟部水利署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文化部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新北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桃園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臺中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臺南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高雄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宜蘭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新竹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出席人員	簽到處
苗栗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彰化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南投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雲林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嘉義縣政府	請假
屏東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花蓮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臺東縣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基隆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新竹市政府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澎湖縣政府	請假
內政部地政司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本署城鄉發展分署	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
本署都市計畫組	許嘉緯
本署國家公園組	王明堂

出席人員	簽到處
本署綜合計畫組	
林副組長世民	林世民
張簡任技正順勝	張順勝
朱簡任技正偉廷	
蔡科長玉滿	蔡玉滿
	薛博瑞
	鄧煥瑩
	鄭福文
	廖雅虹
	楊采璇

上開以視訊方式參與會議人員經確認無誤。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陳啟彥	10029122@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33:31	2022-01-10 17:08:06	155 分鐘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何積忠	10015693@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34:40	2022-01-10 17:08:33	154 分鐘
新北水利局鄭股長	ah1891@ntpc.gov.tw	2022-01-10 14:35:30	2022-01-10 17:08:26	153 分鐘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鄧震宇	didime114@gmail.com	2022-01-10 14:36:06	2022-01-10 17:08:18	153 分鐘
南投縣政府地政處-蕭文君	wch712@nantou.gov.tw	2022-01-10 14:37:56	2022-01-10 17:08:11	151 分鐘
基隆市政府地政處-張淨棋	vicky0424@mail.klcc.gov.tw	2022-01-10 14:38:21	2022-01-10 17:08:03	150 分鐘
臺東縣地政處-張哲熙	vlandusc089@gmail.com	2022-01-10 14:37:03	2022-01-10 17:06:24	150 分鐘
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076105@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48:50	2022-01-10 17:07:53	140 分鐘
南投縣政府地政處-林鋒文	tedlin51@nantou.gov.tw	2022-01-10 14:51:03	2022-01-10 17:08:33	138 分鐘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賈晉宜	lima960327@mail.tainan.gov.tw	2022-01-10 14:32:22	2022-01-10 16:49:30	138 分鐘
雲林縣政府地政處 徐敬家	hsu20180409@gmail.com	2022-01-10 14:55:16	2022-01-10 17:08:18	134 分鐘
雲林縣政府地政處 科長李春娥	lce234@yahoo.com.tw	2022-01-10 14:58:55	2022-01-10 17:08:13	130 分鐘
分署 許銘嘉	majordp@tcd.gov.tw	2022-01-10 15:00:48	2022-01-10 17:08:15	128 分鐘
國防部資源司傅增渠	andrew940816@hotmail.com	2022-01-10 14:46:13	2022-01-10 16:52:30	127 分鐘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沈美慧	a0938617079@gmail.com	2022-01-10 14:28:42	2022-01-10 16:35:23	127 分鐘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施宜伶	ilin410@taichung.gov.tw	2022-01-10 14:17:38	2022-01-10 16:23:07	126 分鐘
雲林縣政府地政處-科員王澤眾	ylhg55126@mail.yunlin.gov.tw	2022-01-10 14:58:52	2022-01-10 16:59:20	121 分鐘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吳孟錫	ak4462@ntpc.gov.tw	2022-01-10 14:23:19	2022-01-10 16:23:02	120 分鐘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黃文昇	swallow964129@gmail.com	2022-01-10 14:25:41	2022-01-10 16:23:20	118 分鐘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王麗雅	didime114@gmail.com	2022-01-10 14:41:10	2022-01-10 16:32:03	111 分鐘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羅家明	af7147@ntpc.gov.tw	2022-01-10 15:23:47	2022-01-10 17:07:56	105 分鐘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吳彥興	f89056@kcg.gov.tw	2022-01-10 13:58:34	2022-01-10 15:32:59	95 分鐘
文化部綜合規劃司曾思穎	ssuzitseng@moc.gov.tw	2022-01-10 14:21:51	2022-01-10 15:55:32	94 分鐘
城鄉發展分署-陳和斌	chopin@tcd.gov.tw	2022-01-10 15:41:42	2022-01-10 17:08:33	87 分鐘
工營中心李長峻少校	blackmanhi@gmail.com	2022-01-10 14:34:47	2022-01-10 15:16:53	43 分鐘
文化部綜合規劃司曾思穎	ssuzitseng@moc.gov.tw	2022-01-10 15:55:00	2022-01-10 16:28:39	34 分鐘
文化部綜合規劃司曾思穎	ssuzitseng@moc.gov.tw	2022-01-10 15:59:35	2022-01-10 16:27:22	28 分鐘
南投縣政府地政處-蕭文君	wch712@nantou.gov.tw	2022-01-10 14:17:04	2022-01-10 14:37:31	21 分鐘
國防部資源司-傅增渠	andrew940816@hotmail.com	2022-01-10 14:13:05	2022-01-10 14:33:02	20 分鐘

姓名	出席者電子郵件	加入時間	離開時間	出席時間
彰化縣政府地政處-宋彥志	a670130@email.chcg.gov.tw	2022-01-10 14:04:21	2022-01-10 17:08:33	185 分鐘
屏東縣政府地政處地用科科員溫國弘	a002421@oa.pthg.gov.tw	2022-01-10 14:04:46	2022-01-10 17:07:54	184 分鐘
國防部軍備局南部工程營產管理處-盧碧梓	lu260411@gmail.com	2022-01-10 14:05:37	2022-01-10 17:08:11	183 分鐘
經濟部水利署-李榮桓	a670150@wra.gov.tw	2022-01-10 14:07:24	2022-01-10 17:08:10	181 分鐘
城鄉發展分署-區域發展課-顏梓修	andyy624@gmail.com	2022-01-10 14:08:49	2022-01-10 17:08:13	180 分鐘
花蓮縣政府地政處-吳姍真	sily927@gmail.com	2022-01-10 14:10:27	2022-01-10 17:08:33	179 分鐘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陳碧霞	gina9705815@mail.e-land.gov.tw	2022-01-10 14:11:30	2022-01-10 17:08:33	178 分鐘
營建署綜合計畫組	p26074177@cpami.gov.tw	2022-01-10 14:10:48	2022-01-10 17:08:33	178 分鐘
花蓮縣文化局-李秀玲	chinhsiung@mail.hccc.gov.tw	2022-01-10 14:10:53	2022-01-10 17:08:12	178 分鐘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王曉彬	hibin0814@mail.tainan.gov.tw	2022-01-10 14:11:15	2022-01-10 17:07:51	177 分鐘
苗栗縣政府地政處-林文瑄	wslin117@ems.miaoli.gov.tw	2022-01-10 14:13:39	2022-01-10 17:08:07	175 分鐘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楊偉智	bigyoungway@gmail.com	2022-01-10 14:16:22	2022-01-10 17:07:34	172 分鐘
城鄉發展分署-區域發展課-姚佳君	aliceyao1661@gmail.com	2022-01-10 14:17:52	2022-01-10 17:08:00	171 分鐘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張聖瑜	lukeglad666@hotmail.com	2022-01-10 14:17:21	2022-01-10 17:08:09	171 分鐘
雲林縣政府城鄉發展處	ylhg39214@mail.yunlin.gov.tw	2022-01-10 14:19:21	2022-01-10 17:08:33	170 分鐘
南投縣政府地政處 簡敬家	chien98531@nantou.gov.tw	2022-01-10 14:20:35	2022-01-10 17:08:33	168 分鐘
宜蘭縣政府地政處 吳啟賢科長 黃錦秀 李政濤	duke3d@mail.e-land.gov.tw	2022-01-10 14:20:34	2022-01-10 17:08:33	168 分鐘
地政司-科長-袁世芬	hikohuang8@gmail.com	2022-01-10 14:21:28	2022-01-10 17:08:05	167 分鐘
彰化縣政府地政處-黃聖瀚	hanhan@email.chcg.gov.tw	2022-01-10 14:22:39	2022-01-10 17:07:44	166 分鐘
基隆市政府地政處 康雪芬	dffnkang@mail.kleg.gov.tw	2022-01-10 14:23:15	2022-01-10 17:07:50	165 分鐘
新北市市政府地政局羅家明	af7147@ntpc.gov.tw	2022-01-10 14:24:01	2022-01-10 17:08:21	165 分鐘
新北市市政府地政局黎志偉	aa6394@ntpc.gov.tw	2022-01-10 14:24:42	2022-01-10 17:07:47	164 分鐘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黃政穎	10033798@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23:58	2022-01-10 17:07:53	164 分鐘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李秋賢	emma808029@gmail.com	2022-01-10 14:16:16	2022-01-10 17:00:07	164 分鐘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胡心慈	10015443@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25:56	2022-01-10 17:08:05	163 分鐘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陳啟彥	10029122@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26:26	2022-01-10 17:07:50	162 分鐘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陳啟彥	10029122@mail.tycg.gov.tw	2022-01-10 14:26:26	2022-01-10 17:07:50	162 分鐘
南投縣政府水利局工程科-趙柏超	ab122705640@gmail.com	2022-01-10 14:27:39	2022-01-10 17:08:33	161 分鐘
黃柏豪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北部地區工程營產處-黃柏豪	abcer_1234@livemail.tw	2022-01-10 14:27:48	2022-01-10 17:08:11	161 分鐘
城鄉發展分署區域發展課-幫工-程司-陳仲虜	chins.job@tcd.gov.tw	2022-01-10 14:29:01	2022-01-10 17:08:33	160 分鐘
新竹市政府地政處 胡翰威	010415@ems.hccg.gov.tw	2022-01-10 14:18:06	2022-01-10 16:58:06	160 分鐘
新竹縣政府地政處-科員-方昱程	yuchen8211@gmail.com	2022-01-10 14:29:30	2022-01-10 17:07:52	159 分鐘